

固原市审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固原市审计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固原市审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固原市行政中心 3050 室，电话：0954—2088123，电子邮箱：gyssj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十二次、十三次、十四次全会和市委四届历次全会、固原第五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动依法审计的重要手段，作为服务审计监督、扩大审计影响、推动审计事业发展的重要举措来抓，大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主动发布热点问题，进一步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确保审计工作信息公开。（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从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推进政务公开和阳光审

计、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和机制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水平等方面，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为优化审计环境、发挥审计作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二是组织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三是加大审计公开力度，全年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2 条，其中：审计报告 4 份；审计工作信息 3 期；政府开放日活动信息 5 条。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按照《固原市审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求，继续履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义务，不断完善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查、处理和答复程序。2021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落实主要领导责任，分管领导具体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并制定了信息发布与政策解读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及时报送审计工作动态信息，严格执行公开审查程序，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和政府信息公开公文公开属性标识的有关规定，对在网站上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的内容和形式审核，切实做到表述准确、数据详实、格式规范。引导干部职工提高政务公开的理解和认识、转变依法行政和政务服务工作作风，促进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五）监督保障

信息公开遵循保密审查应当“准确、客观、谨慎、稳妥”的原则，各科室组织起草拟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经过内部审批流程后，由局办公室进行保密及公开属性审查，报局分管领导和局长审批核准。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考核。2021年度本部门未出现社会评议方面被追究责任情况。充分保障被审计单位和群众的知情权，全年未发生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全局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网站信息整体上更新量不足，部门动态和部门文件更新较少。

根据市委、市政府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及要求，我局将在2022年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力度，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推进审计业务的发展。突出重点，抓好关键，及时发布审计报告、审计简报等相关审计信息，让社会各界了解审计机关的工作状态和工作目标；二是拓展解读形式和解读渠道。充分利用政务信息公开渠道解读审计依据、处罚依据、专项审计、审计政策和法规，进一步丰富上级政策解读、本级政策解读内容，拓展形式，对关联文件进行准确链接，提高解读的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2021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